

证券代码：837070 证券简称：凯凯金服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9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庆波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庆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黄庆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黄庆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董事长的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黄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黄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黄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孙传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续聘孙传贵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孙传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关于

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温婷婷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续聘温婷婷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温婷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张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续聘张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张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吴长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续聘吴长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 吴长伟先生简历：

吴长伟，男，198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10月至2012年6月，任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助理；2012年7月至2017年6月，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5月，任北京科创融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2020年6月至2020年10月，任北京星水友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0年11月至今任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2021年9月24日起任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长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基金及理财产品等投资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本次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

金向金融机构购买不超过人民币 3800 万元（大写叁仟捌佰万元）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基金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要求，单项金额在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值 30%以下的投资事项，包括股权投资（不包含对证券、金融衍生品种进行的投资）、经营性投资、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等；余额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下对证券、金融衍生品种进行的投资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负责组织具体实施。

投资期限：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9 月 23 日。

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基金及理财产品等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